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111 年第 1 次「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本署偵查大樓 11 樓第一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蔡德輝 童富泉 張來煌 劉安訓 張裕煌 高卉幼

列席人員：王燕芬 李瑞雯

肆、主席：張主任檢察官惠菁

伍、頒發「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會」委員聘書。

陸、主席致詞

柒、審查會審查對象之討論及決議

編號	機構名稱	申請計畫名稱 (執行期程)	計畫要旨	審查結果(補助金額)	備註
1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士林分會 總經費 466 萬 9,230 元，自籌款 26 萬 6,000 元(自籌比例 5.697%)，向本署申請補助 440 萬 3,230 元。	『111 年度工作計畫』 (111 年 1 月至 11 月)	1. 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2. 一般行政業務 3. 配合地檢署推展之修復式司法方案 4. 配合地檢署推動犯罪預防服務輔導方案 5. 配合地檢署推動司法志工隊方案 6. 配合地檢署推動司法保護中心方案	本案同意補助新臺幣 285 萬元，自籌款不得低於實際總支出的 5.697%，且所核定補助之人事薪資不得超過該計畫人事薪資之百分之六十，並同意未來執行時，該會在核定預算及原有項目內經費得互為勻支。惟倘 111 年度預算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及本署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實收數未達	

編號	機構名稱	申請計畫名稱 (執行期程)	計畫要旨	審查結果(補助金額)	備註
				<p>收支併列之法定預算額度時，本署得依法定預算數並考量實際收入狀況，減少或不予撥付已核准之計畫補助款；為使實際計畫執行合乎補助金額並收成效，請該會依核定金額修訂計畫，並切實符合核定補助目的，修訂計畫報署後（修訂後自籌款不得低於原自籌款比例），審查委員授權由本署自行核備。</p>	
2	<p>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士林分會</p> <p>總經費 292 萬元，自籌 0 元，申請補助 290 萬元</p>	<p>『111 年度運用緩起訴處分金工作計畫』</p> <p>(111 年 1 月至 11 月)</p>	<p>1.保護業務 2.會議及宣導</p>	<p>本案同意補助新臺幣148萬4,000元，並同意未來執行時，該會在核定預算及原有項目內經費得互為勻支。惟倘111年度預算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及本署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實收數未達收支併列之法定預算額度時，本署得依法定預算數並考量實際收入狀況，減少或不予撥付已核准之計畫補助款；為使實際計畫執行合乎補助金額並收成效，請該會依核定金額修訂計畫，並切實符合核</p>	

編號	機構名稱	申請計畫名稱 (執行期程)	計畫要旨	審查結果(補助金額)	備註
				定補助目的，修訂計畫報署後，審查委員授權由本署自行核備。	
3	士林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180 萬 1,991 元，自籌 37 萬 2,111 元(自籌比例 20.65%)，擬申請補助 142 萬 9,880 元	『真愛守門員-全人關懷計畫』 (111 年 1 月至 11 月)	1. 守著陽光守著你—志工成長 2. 即時援手—關懷系列活動 3. 觀馨關心—紮根社區暨校園青少年保護關懷方案 4. 用愛守護—犯罪預防服務輔導方案	本案同意補助新臺幣130萬元，自籌款不得低於實際總支出的20.65%，並同意未來執行時，該會在核定預算及原有項目內經費得互為勻支。惟倘111年度預算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及本署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實收數未達收支併列之法定預算額度時，本署得依法定預算數並考量實際收入狀況，減少或不予撥付已核准之計畫補助款；為使實際計畫執行合乎補助金額並收成效，請該會依核定金額修訂計畫，並切實符合核定補助目的，修訂計畫報署後（修訂後自籌款不得低於原自籌款比例），審查委員授權由本署自行核備。	
4	中華亞太慈暉關懷協會 180 萬 1,991	「鋪平回家之路~~協助受刑人顧家計畫」	1. 受刑人家庭服務 2. 協助受刑人之家屬顧家課程	本案計畫與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士林分會111年度工作計畫保護業務-監	

編號	機構名稱	申請計畫名稱 (執行期程)	計畫要旨	審查結果(補助金額)	備註
	元，自籌 37 萬 2,111 元(自籌比例 20.65%)，擬申請補助 142 萬 9,880 元	(111 年 1 月至 10 月)	3. 協助受刑人家屬安家課程講義製作 4. 穩定受刑人與家庭成員關係活動 5. 受刑人入獄前家庭訪視 6. 犯罪防治文宣品製作為發放	所服務-入監輔導服務內容相似及重疊，該分會應結合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士林分會監所服務計畫整體規劃辦理，俾利有效運用有限經費。礙於本署補助款經費實屬有限且需檢討優先支應犯罪被害補償金，故礙難補助。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結語

拾、散會

紀錄：李瑞雯

主席：張惠菁